

開放文學 – 推理探案 – 于公案
第一三三回 假歡欣誑哄狗子 因帶酒險受鋒亡

話言侯春是酒色之徒，兼之洞房花燭，快樂無比，酒到跟前，並不推辭，一氣飲乾。何小姐心喜，暗罵一聲：「該死凶徒，萬惡滔天，今夜刀剝惡棍，全其大義，方顯賢名，以伸仇恨！縱然身死，何足為慮？」吩咐丫環：「夜已深了，你們也去睡罷。」眾使女答應，一齊走出洞房。聽得去遠，這才心下斟酌，說：「住了，凶徒帶酒，奴乃婦女，力小身微，又無兵器，如何傷其性命？」正在為難，低頭瞧見賊帶子之上解手小刀，說：「此物堪可傷其性命，與天倫、夫生報仇。」轉身插上房門，輕輕走到狗子跟前，用手拔刀，復又閃目觀瞧，侯春坐在牀前，身靠牀欄，竟自睡熟，醉得人事不知，罵聲：「凶徒，合該命盡無常，死在今夜！」手舉尖刀，直奔侯春。杏眼圓睜，對準咽喉，才然下手，聽得賊人口內「咕嘟」說：「美人，有酒快些拿來，拙夫領情。」小姐聞聽，嚇得驚疑，往後倒退。又坐一會，天交三更，說：「此時還不動手，等到何時？」翻身站起，走至侯春身邊，對準咽喉，就是一下，聽得「嗤」，紮將進去，霎時紅光直冒。列公，為人在世，未從造生，先就定死，侯春父子作惡多端，神人共怒，但陽壽未終，還等時到，故耳今日如何能死在秀芳之手？

未知如何，且看下文分解。